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3-002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塑集团”)函告,获悉东塑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东塑集团	是	21,222,367	5.43%	1.27%	2021年11月18日	2023年1月6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东塑集团该持股数量不包含东塑集团于2022年12月1日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680万股股份,该部分出借股份出借期间不登记在东塑集团名下,但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东塑集团	390,747,803	23.36%	195,068,631	49.92%	11.66%	195,068,631	100%	0	0.00%
于立辉	11,847,222	0.71%	0	0.00%	0.00%	0	0.00%	0	0.00%
赵明	388,100	0.02%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402,983,125	24.09%	195,068,631	48.41%	11.66%	195,068,631	100%	0	0.00%

注:东塑集团该持股数量不包含东塑集团于2022年12月1日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680万股股份,该部分出借股份出借期间不登记在东塑集团名下,但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塑集团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其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细;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账单。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1月09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3-003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吉林省长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久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01,440,5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64%;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74%,占公司总股本的1.96%。

●长久集团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毕部分股份104,366,444股的解除质押业务。截至目前,长久集团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质

公司于2023年1月9日接到控股股东长久集团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吉林省长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104,366,444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6.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63%
解质时间	2023年1月6日
持股数量	401,440,533股
持股比例	71.6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1,0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7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6%

注:上述比例均按照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计算。

长久集团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存在后续再质押计划,其将根据实际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长久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主要为营业利润、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股份质押事项相关风险可控。若公司股价波动触及警戒线或平仓线,长久集团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偿还等。

控股股东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质押情况变动系对前期部分质押股份的质押解除,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1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5,000.00万元到15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87,144.47万元到97,144.47万元,同比增加150.62%到167.91%。

●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6,402.90万元到156,402.9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93,063.81万元到103,063.81万元,同比增加174.48%到193.22%。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5,000.00万元到155,000.00万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 将增加87,144.47万元到97,144.47万元, 同比增加150.62%到167.91%。

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6,402.90万元到156,402.9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93,063.81万元到103,063.81万元,同比增加174.48%到193.22%。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7,855.5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3,339.08万元。

每股收益:3.7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逆变器业务经营业绩仍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存量市场空间广阔,业务部门不断下沉挖掘,增量市场迅速进入并起量,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公司研发部门不断研发创新,积极开拓新机型,扩增产品功率段,产品与市场适配度高、竞争力强;公司通过供应链管理和生产制造精益化管理进一步优化成本,通过规划厂区布局、增设产线、技术改造等方式,产能进一步释放。公司前期开拓的储能电池包产品逐渐成熟并投入市场,下半年搭配公司储能光伏逆变器迅速出货。环境电器业务通过稳定的销售渠道和品牌影响力的提升,经营业绩同比稳步增长。

四、风险提示

截止目前,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63　　证券简称:圣晖集成　　公告编号:2023-001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11月22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以及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变更后《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1、名称: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753218143 8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4、住所: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石林路189号

5、法定代表人:梁进利

6、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03年09月03日

8、经营范围:从事系统集成服务;机电系统、暖通空调系统、无菌化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的设计及相关设备安装;空气净化工程、消防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管道工程的施工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工业用开关电源转换器及部件的研发、制造;本公司生产产品的同类商品以及建筑材料、无尘、无菌净化设备及相关设备、构配件的批发、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金属结构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五大连池市人民政府签订200MW风力发电项目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

1、本次签订的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双方对合作方式、投资内容达成了初步意向。项目投资建设还需办理项目核准批复、环评审批、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手续,具体的实施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

2、本协议涉及的风力发电项目规划容量、投资金额均为协议双方基于目前情况拟定的初步规划数据,最终投资建设规模可能受行业政策调整、建设资金筹措、项目前置审批手续办理等因素的影响而变化。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次协议的签署预计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在项目具体实施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一、投资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签署情况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与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五大连池市政府”)签订《200MW风力发电项目招商引资协议》,公司拟在五大连池市投资建设200MW风力发电项目。

本协议为双方友好协商达成的意向性框架协议,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在项目具体实施前,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五大连池市政府

性质:县级人民政府

五大连池市,位于黑龙江省北部,黑河市南部,为黑龙江省辖县级市,黑河市代管。

公司与五大连池市政府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五大连池市人民政府

乙方: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内容

1、乙方拟在甲方所属区域开发建设200MW风力发电项目,总投资约12亿元人民币,计划建设工期为2年。乙方可根据五大连池市风资源、建设及送出条件等情况,选择继续扩大投资。

2、项目取得建设指标后,乙方将在1个月内开展项目可行性及各项专题研究工作,争取尽快取得核准批复。乙方将在核准后1年内开工建设,2年内建成并网,不可抗力导致的工期延误除外。

3、甲方支持乙方在五大连池市区域内开发风力发电项目,但不具有排他性。乙方在争取到省级相关部门风电开发指标后,优先享有开发权。

4、甲方支持乙方继续争取风力发电指标,扩大项目投资。乙方应按期组织开工、建设、竣工,在项目建设和运营时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保证项目运营后按照国家和地方税收政策依法纳税。

(三)生效条件:本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长期经营的影响视后续具体业务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本协议的签署,有助于充分挖掘和提升公司在风力发电领域的资源优势和运营能力,实现有效的资源整合和优势互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本次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但对公司2023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双方对合作方式、投资内容达成了初步意向。项目投资建设还需办理项目核准批复、环评审批、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手续,具体的实施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

2、本协议涉及的风力发电项目规划容量、投资数据均为协议双方基于目前情况拟定的初步规划数据,最终投资建设规模可能受行业政策调整、建设资金筹措、项目前置审批手续办理等因素的影响而变化。

公司将根据投资事项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3-001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300.00万元到74,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1,801.98万元到23,501.98万元,同比增加43.17%到46.5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50,000.00万元至570,000.00万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 将增加192,903.42万元到212,903.42万元, 同比增加54.02%到59.62%。

2、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300.00万元到74,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1,801.98万元到23,501.98万元,同比增加43.17%到46.54%。

3、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9,000.00万元到51,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734.67万元到4,734.67万元,同比增加5.91%到10.23%。

4、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498.0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6,265.33万元。

(二)每股收益:7.25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为: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锚定业绩增长目标不放松,始终保持踔厉奋发、共谋发展,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及灵活调整经营策略,持续加强经营管理,优化运营效率,持续保持了多年来行业内较高的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同时,夯实行业人才队伍建设以满足业务高速发展对人才的需要,不断提升专业及交付能力,助推公司经营业绩增长。

公司凭借自身多年对于强化客户品牌形象及提升品牌认知的专业营销经验,围绕“冬奥会”、“世界杯”等大型体育赛事、节日专题等多种营销契机,打造与广告受众群体沉浸式互动营销,以增进消费者与客户品牌的情感链接,强化品牌形象,客户通过公司在字节跳动、腾讯、央视、芒果、新浪微博、爱奇艺等媒体的投放金额大幅提升。一方面,公司继续加大挖掘原有消费品、电信运营商、金融等行业头部存量客户的增量营销预算力度;另一方面,继续落实开拓汽车行业整合营销业务的发展战略,积极发掘新的业务机会,为东风本田、一汽丰田、东风风神、上汽通用等大型汽车主机厂提供全方位整合营销服务,同时凭借专业的整合营销服务能力在四季度成功中标了营销预算规模较大的头部汽车客户一汽奥迪、一汽大众、捷达,保证公司2022年度业绩增长的同时,为2023年、2024年业绩增长及客户拓展带来了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全国各地疫情防控的要求及年末北京等地的人群密集感染对公司校园媒体业务和场景活动等线下业务开展及收入利润增长水平产生了一定影响。公司面对疫情形势,积极主动应对,调整场景活动营销的开展方式,全面进行人才储备和客户项目资源储备,为2023年经济企稳、消费复苏后相关线下高毛利的业务快速增长打下了坚实基础。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优质标的的专业分析,开拓产业投资和科学稳健的财务投资业务,为公司新赛道的方向进行积极布局探索,实现公司外延式发展,以增强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其中,公司投资的胶原蛋白龙头企业巨子生物(02367.HK)成功在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投资的陕西天成航空材料有限公司、华润怡宝、西安智同航空科技有限公司等优秀公司业绩快速增长,估值持续提升,为公司带来了稳健的投资收益。公司投资的中环寰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完成IPO申报,为公司投资业务持续稳定获得投资收益奠定了基础。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88090　　证券简称:瑞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2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各关联方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进行了表决,表决时相应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议案获得一致表决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董事会上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预计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平、自愿的原则进行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况;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的交易事项。

公司监事会已就该事项形成了决议意见:公司2023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涉及金额1,68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则,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北斗(天津)夹具装备有限公司	200	0.27	0	79.47	0.11	预计2023年业务量增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天津日北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00	0.68	0	336.82	0.46	预计2023年业务量增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广东省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	0.27	0	30.97	0.04	预计2023年业务量增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武汉华锋惠众科技有限公司	10	0.01	0	0	0	预计2023年业务量增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天津日北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00	0.42	0	169.76	0.24	预计2023年业务量增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东省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	2.65	0	70.80	0.94	预计2023年业务量增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州载德自动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	0.66	0	0	0	预计2023年业务量增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武汉华锋惠众科技有限公司	100	1.32	0	0	0	预计2023年业务量增加
租赁	广东省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	23.93	0	4.52	5.41	预计2023年业务量增加
租赁	广州单色科技有限公司	50	59.83	0	0.83	0.99	预计2023年业务量增加
其他	广州御德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	7.83	0	31.03	4.86	预计2023年业务量增加

注1: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21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数字。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北斗(天津)夹具装备有限公司	200.00	79.47	因交易金额基数较低导致差异比例较大
	天津日北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00.00	336.82	因交易金额基数较低导致差异比例较大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天津日北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00.00	169.76	因交易金额基数较低导致差异比例较大
其他	广州御德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00	31.03	因交易金额基数较低导致差异比例较大
租赁	广东省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0	4.52	因交易金额基数较低导致差异比例较大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广东省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0	30.9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东省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0	70.80	
租赁	广州单色科技有限公司	0	0.83	报告期内新增关联方

注:2022年度公司向广东省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购买商品30.97万元,销售产品、商品70.80万元,与广州单色科技有限公司产生租赁金额0.83万元,均低于300.00万元,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无需董事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一)广州御德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	广州御德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股权结构	李学艺持有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李学艺
实际控制人	李学艺
成立时间	2014年8月21日
主要经营地	广州市
注册资本	100万元
主营业务	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文化艺术咨询服务;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艺(美)术创作服务;文艺创作服务;非酒精饮料、茶叶批发;预包装食品批发;预包装食品零售;酒类零售;酒类批发;非酒精饮料及茶叶零售;烟草制品零售
财务数据	无法取得该公司的财务数据

2. 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孙志强配偶李丽霞之胞弟李学艺持股100%的公司,李学艺任关联方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二)北斗(天津)夹具装备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	北斗(天津)夹具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7月25日
注册资本	120万美元
注册地址	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大寺工业园津荣道17号
法定代表人	内田有红
实际控制人	吉田正之
经营范围	汽车焊接、装配夹具、检具及其相关的电气控制系统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汽车制造用的专用机器(搬送、涂敷、控制、电装、折边等机械)的制造、维修及进出口和批发、零售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商品,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劳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无法取得该公司的财务数据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美元)	持股比例
	吉田竜志郎	7.2	6%
	北斗株式会社	88.8	74%
	HOKUTO SYSTEM 株式会社	24	20%
	合计	120	100%

2. 关联关系

关联方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瑞松北斗汽车装备有限公司13.62%的股权。

(三)天津日北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	天津日北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年2月22日
注册地址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北一道10号A1座
法定代表人	小岛敏生
实际控制人	吴祥新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经营范围	自动化设备、汽车验具、焊接夹具及与其相关的电子控制系统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油压机器、涂敷机器、控制机器、电装机器、搬送机器、工作用夹具、压力机、压卷机装置的制造、修理及进出口的批发、零售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无法取得该公司的财务数据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吴祥新	1,500	75%
	小岛敏生	500	25%
	合计	2,000	100%

2. 关联关系

关联方法人代表及副董事长小岛敏生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瑞松北斗汽车装备有限公司10.22%的股权。

(四)广东省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	广东省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12月6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38号(2栋)二楼、五楼(西侧)
法定代表人	杨煜俊
实际控制人	无实控人
经营范围	机器人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机器人系统技术服务;人工智能算法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智能电气设备制造;智能机器系统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物联网技术研究开发和技术检测;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新材料技术转让服务;无人机系统技术服务;软件零售,软件开发,软件测试服务,软件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2021年总资产4,110.10万元,净资产2,604.59万元,收入85.45万元,净利润38.48万元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广州明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0	21%
	广州智能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	20%
	国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00	20%
	瑞松科技	570	19%
	巨轮(广州)机器人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240	8%
	广州盛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0	3%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	3%
	深圳众为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	3%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	2%
	科大讯飞华南有限公司	30	1%
	合计	3000	100%

2. 关联关系

公司参股子公司,瑞松科技直接持有广东省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19%的股权。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郑德伦先生担任其董事。

(五)广州载德自动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	广州载德自动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	2,888.05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峻岚街7号613室自编02号
法定代表人	刘凌霄
实际控制人	刘凌霄
经营范围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通用机械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机器人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机械工程设计服务;软件开发;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数据	无法取得该公司的财务数据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广州息壤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3.69	38.16414%
	刘凌霄	737.86	25.9851%
	广州市原点则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7	12.57242%
	广州建本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1.45	11.32046%
	广州惟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8.71	9.11095%
	何凡	80.84	2.84693%
	合计	2,888.05	100%

2. 关联关系

公司通过产业投资基金之子基金广州惟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该公司9.11095%的股权。

(六)广州单色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	广州单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22年6月29日
注册资本	561.7978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瑞祥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	乔磊
实际控制人	乔磊
经营范围	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工业设计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设计;
财务数据	无法取得该公司的财务数据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乔磊	275	48.95%
	深圳市凝心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	26.7%
	柯磊	75	13.35%
	广州惟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1798	10%
	深圳鲸鲨星际探索科技有限公司	5.618	1%
	合计	561.7978	100%

2. 关联关系

公司通过产业投资基金之子基金广州惟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该公司10%的股权。

(七)武汉华锋惠众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	武汉华锋惠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3年12月2日
注册资本	129.3104万元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41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三期6栋18层05室(自贸区武汉片区)
法定代表人	柳玉起
实际控制人	柳玉起
经营范围	从事经营机械、电子计算机领域内的产品开发、软件硬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的开发、销售;计算机及耗材、电子产品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财务数据	无法取得该公司的财务数据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华博众诚技术咨询(武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72416	40%
	柳玉起	31.034496	24%
	瑞松科技	25.86208	20%
	华博众志技术咨询(武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89665	16%
	合计	129.3104	100%

2. 关联关系

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20%的股权。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郑德伦先生担任其董事。

(八)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双方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2023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3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和商品、销售产品、商品,租赁业务及其他。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自愿、公平和公正的原则并结合市场情况价格确定。其中,确定关联销售价格还综合考虑具体产品的规格型号指导和客户定制需求等方面因素。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要,符合正常商业逻辑及公平原则,在双方平等协商达成的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实施,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上述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截至目前,上述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 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